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5樓  
承辦人：林宜潔  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77  
傳真：(02)29631215  
電子信箱：AL028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工務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財管字第11206057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1122776875\_112D2148611-01.pdf、  
1122776875\_112D2148612-0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新北市政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獎勵金  
支用原則」名稱及其規定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政部「機關辦理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資訊蒐集及獎勵金核發作業要點」第15點第3項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送「新北市政府辦理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獎勵金支用原則」及其修正總說明、對照表各1份。
- 三、另請本府法制局協助更新電子法規查詢系統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所屬各區公所

副本：

交換戳記  
112/03/31 15:49

陳惠珍

工務局



1120617631

(2023/03/31)